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Devotion Thermal Technology Co., Ltd.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全文)

2014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3、公司负责人马革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泽龙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艳纯女士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4、公司 201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5、公司计划 2014 年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6、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1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32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4
第七节 财务报告.....	46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迪森股份、本公司、公司	指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苏州迪森	指	苏州迪森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粤西迪森	指	广东粤西迪森生物质能技术有限公司
广西迪森	指	广西迪森生物质能有限公司
肇庆迪森	指	肇庆迪森生物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梅州迪森	指	梅州迪森生物质能供热有限公司
Devotion 公司	指	Devotion Energy Group Ltd.
北京义云	指	北京义云清洁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肇庆工业园	指	肇庆市亚洲金属资源再生工业基地
广梅产业园	指	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宜昌高新区东山园区	指	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山园区
徐记食品	指	东莞徐记食品有限公司
联业织染	指	联业织染（珠海）有限公司
荔森纸业	指	广西荔森纸业公司及田林县荔森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生物质能	指	直接或间接地通过绿色植物的光合作用，把太阳能转化为化学能后固定和储存在生物质内的能量
BMF	指	生物质成型燃料，又称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
BGF	指	生物质可燃气，又称生物燃气、生物质天然气
BOF	指	生态油，又称生物原油
林业三剩物	指	采伐剩余物（枝丫、树梢、树皮、树叶、树根及藤条、灌木等）、造材剩余物（造材截头）和加工剩余物（板皮、板条、木竹截头、锯末、碎单板、木芯、刨花、木块、边角余料等）
蒸汽	指	又称“水蒸气”，用作加热/加湿，产生动力，作为驱动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创业板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迪森股份	股票代码	300335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迪森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Devotion Therma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EVO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革		
注册地址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4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530		
办公地址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4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53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devotiongroup.com		
电子信箱	gd@devotiongrou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燕芳	黄博
联系地址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42 号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42 号
电话	020-82199956	020-82199956
传真	020-82199901	020-82199901
电子信箱	gd@devotiongroup.com	huangbo@devotiongrou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97,912,017.02	205,034,147.76	-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1,345,355.80	41,709,746.04	-2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0,679,253.95	32,694,369.64	-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544,179.52	57,979,093.58	7.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93	0.2771	-28.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99	0.1329	-24.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99	0.1329	-24.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	5.48%	-1.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5%	4.30%	-0.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48,146,858.74	853,178,624.68	-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85,667,036.14	785,706,667.99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033	3.7552	-33.34%

注：1、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2、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每10股转增5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总股本由年初的209,233,251股增加至313,849,876股，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股本调整上年同期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3、计算“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股本数使用对应的报告期期末公司实际股本数。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8,20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41,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850.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547.39	
合计	666,101.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	6,544,333.2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 号）文件规定，对销售以三剩物、次小薪材等原料生产的热力、燃料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 优惠政策。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享受到该税收优惠政策，实际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 6,544,333.21 元，并确认了收入。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即征即退政策收入属于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税收收入。因此，公司将该部分税收返还计入经常性损益。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一）BMF 燃料采购风险

随着公司新签热能服务项目的不断增加，公司对BMF燃料需求量也随之提升。目前，公司采购的BMF燃料所使用的原料主要为木屑及刨花（即木本BMF燃料），原料供应受木材加工业及家具加工业影响加大，如果上游行业不景气，会直接影响市场的BMF燃料供应量，公司将面临不能获得充足燃料保障的风险。此外，随着生物质供热运营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竞争将不可避免，未来公司可能将面临与同行企业竞争BMF燃料从而导致BMF燃料价格上涨风险。

从近三年BMF燃料市场供应情况来看，燃料价格走势相对平稳，市场供应量也较为充足，可以满足公司热能服务项目的燃料需求。随着农业废弃物收集社会化、市场化进程的不断推进，草本BMF燃料生产及加工规模不断提升，BMF燃料市场保障能力将不断增强。

公司将通过不断调整和优化燃料结构、拓宽燃料采购渠道、强化燃料的安全储备等多种方式保证自有热能服务项目的燃料供应。

（二）工业园区项目不达预期风险

随着我国工业化水平的不断提高，产业聚集及圈区管理成为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特征，公司也将顺应经济发展趋势，积极布局工业园区供热市场。目前，公司已签约肇庆亚洲金属工业园项目、广梅产业园项目、宜昌高新区东山园区项目等三个工业园区集中供气/热项目，采用BOO模式，为园区内用能企业及未来新入园企业提供热能服务。

虽然公司在生物质能供热行业积累了多年的项目设计及热能运营服务经验，但园区项目普遍存在技术要求高、实施难度大等特点，对公司方案设计、土建施工、安装工程、系统优化、管网铺设、稳定运营、燃料保障等方面均提出较高要求，存在一定的实施风险。

此外，园区集中供气/热项目产能释放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需要前期用户

的示范带动，同时受园区政府招商引资进度影响较大，因此，项目存在短期内设计产能与实际用能不匹配的风险，特别是项目投产初期，由于用能不足而对项目前期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未来公司将不断优化工业园区项目的科学评估体系，强化园区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与控制，最大程度降低园区项目投资、实施风险。

（三）生态油项目风险

目前，公司年产1万吨生态油项目已经建设完成，由于项目可借鉴经验不多，同时技术要求较高、工艺复杂，公司生物质液化事业部集中研发、技术及工程力量，反复开展了多次冷态调试、热态调试、单机调试、联机调试、承压调试，对主反应系统中温度、压力、风量、循环量等多个环节进行优化，保证项目的能够持续稳定常态运行。

目前公司生态油产品的技术路线及工艺已趋成熟，但技术成熟度仍然需要时间检验。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攻关力度，为生态油项目产业化推广与复制奠定良好的基础。此外，生态油作为燃料油的替代能源，其销售价格直接受到燃料油市场的波动影响，近年来，国际燃料油价格高位运行，给生态油产业发展提供了重要契机。但如果未来燃料油价格出现大幅下降，生态油产品价格将可能因此而降低，从而降低生态油项目的盈利水平。

公司将从技术优化升级、成本控制、模式探索等方面进一步挖掘潜力，寻求适应于生态油业务健康发展的有效路径。

（四）应收账款风险

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7,305.75万元，金额较大，这主要是公司的业务模式特点决定的，公司采用月结制，每月月底确认收入并形成应收账款（含税），因此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至少包含了6月份的含税收入。除此之外，部分客户受到经济下滑影响，现金流出现暂时周转困难，公司出于与客户长期互惠合作与互利共赢的角度出发，延长了赊销期限。从应收账款期限分布来看，占比92.57%的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并以3个月以内为主，应收账款的账龄较短，但是大额应收账款的存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现金流状况产生了不利影响，间接增加了公司的资金成本。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

情况，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短缺、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公司将在优质客户筛选、现有客户收款管理等方面加强控制，确保应收账款能及时收回，降低坏账发生的可能性。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一)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4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继续致力于生物质燃料等新型清洁能源的开发和利用,为广大工业锅炉用户提供热能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紧抓政策发展机遇,优化业务发展模式,增大生物质能供热项目储备与开发力度,同时加大研发与技术投入,建立科学、规范的管理机制,为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重要基础。

在经营业绩方面,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存量项目用气量下降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及经营性利润出现小幅下降。2014年1月至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791.2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12.21万元,下降幅度为3.47%;实现利润总额为3,343.7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297.84万元,下降幅度为27.96%,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34.5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36.44万元,下降幅度为24.85%,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67.9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01.51万元,下降幅度为6.16%。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97,912,017.02	205,034,147.76	-3.47%	
营业成本	143,163,002.51	143,595,994.96	-0.30%	
销售费用	8,452,355.52	9,955,881.11	-15.10%	
管理费用	21,139,295.39	19,199,150.79	10.11%	
财务费用	-1,470,452.29	-266,266.46	452.25%	利息支出的大幅减少
所得税费用	2,168,423.58	4,706,280.87	-53.92%	预缴税款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44,179.52	57,979,093.58	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62,524.61	-47,486,605.27	-25.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17,555.42	-18,576,693.86	55.67%	借款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5,900.51	-8,084,205.55	-79.76%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增加及投资支出减少

(二)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1、在运行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运行项目总体保持稳定，公司在燃料保障、技术支持、供热运营等方面形成合力，保证供气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受宏观经济增速减缓影响，部分用能企业用气量出现环比下降，同时受华美钢铁项目停产及红塔项目大修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2、新增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徐记食品、新丰珠啤项目在二季度陆续投产运行，形成了一定的增量收入。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徐记食品项目

2013年2月28日，公司与徐记食品签订《生物质锅炉供蒸汽节能减排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由公司在徐记食品东莞周屋工业区厂区投资建设5台12t/h生物质锅炉成套设备及附属设施，通过利用生物质燃料，为徐记食品提供符合生产要求的饱和蒸汽，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12）。目前，该项目其中2台锅炉已于5月份投入运行，随着客户新增生产线的建成及需求旺季的到来，项目用能饱和度也将逐步提高。

(2) 肇庆工业园项目

2013年4月23日，公司与肇庆市亚洲金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生物质燃气节能减排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由公司在对方投资建设 and 管理的肇庆工业园投资建设一座50MW（首期）的生物质燃气供气站，为基地内的用能企业提供生物质可燃气，并负责供气站运营。此后，公司与四会市权盛陶瓷有限公司签署了《四会市权盛陶瓷有限公司陶瓷窑炉水煤气改生物燃气技改及供/用气合同》。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34、2013-040、2013-044、

2013-049)。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成，即将进入单机调试阶段，后续将陆续完成联机调试，单炉产气调试，多炉联合产气调试等投产期准备工作，目前供气管道正处铺设过程中，首个用能客户已经确定。

(3) 荔森纸业项目

2013年9月2日，公司分别与广西荔森、田林县荔森签署了《生物质锅炉供蒸汽节能减排项目合作合同》，由公司在广西荔森、田林荔森生产厂区分别投资建设2台12t/h生物质蒸汽锅炉及成套辅机设备，并使用生物质能源，为广西荔森及田林荔森提供蒸汽服务，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66）。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技术方案的设计，以及建设前的环评报备工作。由于该项目配套的是客户新建产能，受客户生产线建设进度影响，公司与之配套的热能服务项目实施进度相应顺延。

(4) 广梅产业园项目

2014年5-6月，公司陆续与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生物质能集中供热站框架协议》、《生物质能集中供热投资协议书》，由梅州迪森在广梅产业园内投资新建一期生物质循环流化床锅炉集中供热站，并负责园区内供热管网铺设。一期项目设计蒸汽产能合计为120t/h，总投资估算为1.5 亿元人民币（含管网建费 3,000 万元），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31、2014-032）。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项目前期投资风险，该项目采用模块化累加方式建设，即根据用能客户实际使用量进行累加，首个模块建设规模为35t/h，目前项目设计方案已经完成，即将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5) 宜昌高新区东山园区项目

2014年7月21日，公司与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集中供热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由公司与资源方合资在宜昌东山园区内投资建设3×15t/h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集中供热站，包括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主机及成套辅机设备等。具体情请查阅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37）。该项目建设工期为4个月，预计投产后可满足现有入园企业的用热需要。目前，该项目设计方案已经完成，即将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三）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利用生物质燃料等新型清洁能源，为客户提供热能运营服务。

热能运营服务是目前公司经营业务的主要形式，公司与客户签订热能供应长期协议，根据客户的需要，投资建设生物质能供热装置，为客户提供热能运营管理服务。公司根据客户热力使用量，确认销售收入。

目前，公司业务范围已覆盖生物质能源产品的固态、液态和气态等三种形态，具体分别为生物质成型燃料（BMF）、生态油（BOF）以及生物质可燃气（BGF）。

在BMF业务方面，公司基本完成了行业布局。通过多个行业热能服务项目的成功运行，公司已经在生物质锅炉非标设计、燃料保障、运营服务、系统集成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未来公司将坚持“精品项目”和“大型化”路线，“一对一”单体项目与“一对多”工业园区项目并重，加大对优质供热项目的投资与管理。报告期内，BMF业务贡献了公司全部业务收入。

在BOF业务方面，公司年产1万吨生态油工业化示范项目预计年内投产，公司通过反复调试与优化，力求该项目能够安全稳定持续运行，为未来生态油项目的复制推广奠定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BOF业务尚未贡献收入。

在BGF业务方面，公司通过在华美钢铁项目的成功示范，迈出了生物质气化技术产业化应用的第一步，目前，正在建设肇庆工业园集中供气项目，将生物质气化应用技术提升到新的高度。未来，公司将加大技术攻关，进一步提升生物质燃气品质，精选窑炉项目，做好规模化示范推广工作。报告期内，受华美钢铁项目停产影响，BGF业务未贡献收入。

2、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造纸行业	48,240,817.65	34,138,691.67	29.23%	-16.02%	-4.93%	-8.26%
医药化工行业	25,453,377.75	18,269,001.58	28.23%	-12.44%	-8.83%	-2.84%
纺织行业	19,441,893.51	12,804,331.58	34.14%	21.68%	9.72%	7.18%
饮料食品	20,877,034.44	15,206,486.54	27.16%	23.86%	39.74%	-8.28%
建材行业	19,531,526.89	14,641,783.45	25.04%	51.15%	53.64%	-1.22%
其他行业	63,592,050.11	46,952,617.71	26.17%	32.24%	39.55%	-3.87%

分产品

BMF 热力	188,346,037.66	135,536,068.57	28.04%	13.81%	23.25%	-5.51%
BMF 燃料	9,064,793.57	7,055,439.13	22.17%	-76.83%	-78.85%	7.46%

分地区

珠三角地区	168,380,893.16	121,656,269.42	27.75%	-7.29%	-3.35%	-2.95%
长三角地区	29,029,938.07	20,935,238.28	27.88%	26.47%	20.04%	3.86%

(四) 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比例 (%)
第一名	32,585,577.79	13.26%
第二名	20,513,821.89	8.35%
第三名	13,098,049.21	5.33%
第四名	12,076,664.92	4.91%
第五名	10,570,766.57	4.30%
合计	88,844,880.38	36.14%

2014 年上半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比例 (%)
第一名	8,976,418.20	7.99%
第二名	8,032,189.56	7.15%
第三名	6,338,548.35	5.64%
第四名	5,635,199.53	5.01%
第五名	5,622,556.56	5.00%
合计	34,604,912.20	30.79%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3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04,051,528.07	25.08%
第二名	34,582,785.76	8.34%
第三名	19,432,798.23	4.68%
第四名	19,424,273.59	4.68%
第五名	13,881,214.81	3.35%
合计	191,372,600.46	46.13%

2014 年上半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5,811,769.97	23.15%
第二名	11,844,594.26	5.98%
第三名	10,636,271.26	5.37%
第四名	9,353,230.10	4.73%
第五名	9,290,942.54	4.69%

合计	86,936,808.13	43.92%
----	---------------	--------

（六）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目前，公司不存在拥有参股公司权益的情况。

（七）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托于“一站一院两中心”研发平台，以生物质能源的产业化利用为切入点，继续在生物质固化、生物质气化、生物质液化等技术领域深入研究，抢占生物质能源利用技术制高点。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部门主要从事的研发项目有生物质锅炉烟气节能器的研究、生物质锅炉低NO_x燃烧技术研究、生物质碳的综合利用技术、空气-水蒸汽的气化试验、生物质固定床气化工艺开发、生物质流化床气化工艺升级优化、适用于生物质燃气的蓄热室燃烧系统设计研发、高温陶瓷管除尘技术在生物质气化工艺中的应用、生物质气化高温燃气降温及显热利用技术的研究、生物质气化燃气净化工艺优化、生物质焦油废水无害化处理技术开发应用、生态油深度开发应用等。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金额为793.5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85.07万元，同比增长30.42%。2014年1月至6月，公司新增申请专利10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6项；新增授权专利13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9项，新增授权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公告日	类型	所属项目
1	201210100040.4	生物质高温除尘器	2014.03.05	发明	生物质气化
2	201320566224.X	生态油冷凝塔	2014.03.26	实用	生物质液化
3	201320566568.0	生态油制备系统	2014.03.26	实用	生物质液化
4	201320571236.1	生物质余热水蒸汽气化加热系统	2014.03.26	实用	生物质气化
5	201210121287.4	生物质高温除尘系统	2014.04.16	发明	生物质气化
6	201320626888.0	生物质木粉输送系统	2014.04.16	实用	生物质固化
7	201320632803.X	生物质块状燃料输送系统	2014.04.16	实用	生物质固化
8	201320643552.5	生物质锅炉尾部受热面压差测量装置	2014.04.16	实用	生物质固化

9	201010214353.3	生物质灰袋式除尘器	2014.05.28	发明	生物质固化
10	201210091149.6	生物质高温过滤器	2014.05.28	发明	生物质气化
11	201320799137.9	生物质气列管式换热器	2014.05.28	实用	生物质液化
12	201320799140.0	生态油制备系统	2014.06.18	实用	生物质液化
13	201320884897.X	生物质双级反应器系统	2014.06.18	实用	生物质液化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拥有有效专利合计118项，其中发明专利48项，实用新型专利70项。

(八) 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1、空气治理力度空前,加大清洁能源利用成主流趋势

2013年9月10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全国性开启了消除重污染天气的实质性步伐，通知明确限制燃煤等高污染燃料的使用，并逐步淘汰中小型燃煤锅炉，到2017年，煤炭占能源消费总量降低到65%以下。加快调整能源结构，推动清洁能源替代利用，减少污染物排放，并提出要开发利用生物质能。到2017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13%。

限制燃煤等高污染燃料的利用，加大清洁能源的利用成为能源发展格局的重要趋势。天然气、柴油、电作为公认的清洁能源，具有使用便利、安全可靠、改善效率等优点，但同时我国“缺油少气”现象也是不争事实。2013年度，我国进口石油达2.8亿吨，对外依存度为57%；全年天然气进口520亿立方米，对外依存度达32%，柴油价格长期高位运行，燃气价格持续上涨，将大幅提高工业锅炉用户的用能成本，而电力在大型工业锅炉供热应用中存在先天缺陷，无法进行规模化应用。

2、生物质能供热行业迎来发展机遇期

目前，生物质能供热作为一种低碳、经济、清洁、环保、可再生的分布式热

力服务，逐渐得到用能企业的认可。由集投资、建设、运营、服务为一体，且具有较强系统集成能力的专业企业为客户提供热能服务成为行业发展的趋势。

(1) 生物质能是低碳清洁能源，优先发展生物质能供热。

2013年10月国家能源局印发《生物质能供热项目建设技术导则》（国能综新能【2013】497号），首次明确生物质能是低碳清洁能源，提出生物质能供热项目宜在城镇、工业园区及其他有用热需求的地区就近建设，替代化石能源供热。在大气污染比较严重、环保压力大，且热能需求较大、生物质原料比较充足的地区，应优先将生物质能供热纳入区域供热规划。

2014年1月，国家能源局印发2014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指出要大力推广生物质能在民用和工业供热中的应用，鼓励生物质热电联产，年内新增生物质能工业供热折合100万吨标准煤。

2014年3月24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环保部联合下发《能源行业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发改能源【2014】506号），提出要积极推进生物质能开发利用，加快生物质能供热应用，到2017年，实现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利用量超过1,500万吨。2017年底前，每年新增生物质供热面积350万平方米，每年新增生物质能工业供热利用量150万吨标煤。加快在工业区和中小城镇推广应用生物质能供热，就近生产和消费，替代燃煤锅炉。

(2) 国家通过建设示范项目支持、规范生物质能供热行业，行业发展有望提速

2014年3月14日，环保部、国家能源局、商务部联合下发《关于实施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中国生物质颗粒燃料示范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环办【2014】28号），要求协同推动工业炉窑使用生物质能替代化石能源，完善环境排放标准体系和项目运行模式，示范项目在试点省（市）范围内分期分批实施，原则上每批（期）示范项目由一个能源服务企业申报，经示范项目国家项目管理办公室审查同意后，报省级发展改革委（能源局）备案，省级环保部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2014年6月18日，国家能源局与环境保护部联合下发《关于开展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供热示范项目建设的通知》（国能新能【2014】295号），明确生物质

成型燃料锅炉供热是低碳环保经济的分布式可再生能源供热方式，是替代燃煤燃重油等化石能源锅炉供热、应对大气污染的重要举措，发展空间和潜力较大。提出2014-2015年，拟在全国范围内，特别是在京津冀鲁、长三角、珠三角等大气污染防治形势严峻、压减煤炭消费任务较重的地区，建设120个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供热示范项目，总投资约50亿元。并通过示范建设，在10个及以上的县城或工业园区实现主要由生物质供热。2014年启动建设，2015年建成。通知同时提出，生物质能供热项目应采用专业化投资建设运营模式，鼓励专业经营生物质热力的企业投资建设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系统并负责运营服务。

3、公司业务定位清晰，发展思路开放，竞争力不断增强

自2008年进入生物质能源领域后，公司一直专注于生物质能源的产业化发展方向，通过技术创新、模式创新、服务创新，不断挖掘业务发展潜力，在用能成本不断上升，环保压力持续增大的背景下，通过利用低碳清洁的生物质能源，为广大锅炉、窑炉用户提供全面的能源解决方案，降低企业的清洁能源投资、使用成本。

2014年以来，公司强化了业务拓展与合作，充分利用资源方在特定区域内的地域优势、市场优势、渠道优势，通过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形式，建立开放的、持久的、共赢的业务合作平台，推动公司业务走出珠三角，向区域外拓展，提升市场竞争力。此外，公司将继续强化技术创新优势、设计规划优势、系统集成优势、运营管理优势、燃料保障优势，巩固公司在生物质能供热运营领域的领先优势。

(十) 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继续专注于生物质供热运营服务领域，进一步挖掘市场、技术、工程、运营、燃料、管理、财务、人力、资本等方面潜力，顺应行业发展的大好形势，为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

1、BMF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国家开展生物质成型燃料供热示范项目建设的契机，强化在生物质固化领域的市场开拓与储备力度，“一对一”单体项目与“一对多”工业园区项目开发并重，市场重心向珠三角以外区域倾斜，积极尝试开发二、三线城市中小型开发区集中供热项目，新签广梅产业园与宜昌高新区东山园区项目。

2、BOF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调试与优化年产1万吨生态油工业化示范项目，掌握项目设计与运行的重要参数，为项目成熟化、标准化、模块化复制奠定基础，积极探索诸如供热服务、工程建设移交（BT）、产品销售等适用于生态油业务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3、BGF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筹建肇庆亚洲工业园集中供气项目，克服雨季施工难度大的影响，继续加大生物质气化技术的研发投入，提高生物质燃气的清洁度与品质，推动生物质气化应用技术的提升与推广。

4、尼泊尔生物质发电项目。目前，该项目已经完成国内审批手续，处于尼泊尔政府审批阶段，未来公司是否实施该项目主要把握两点：第一风险可控，第二投资收益可观。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在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科学决策、审慎实施。

5、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募投项目建设，安全施工、高效施工、科学施工，按照变更后的募投项目进度计划，力争实现募投项目按时完工投产。

6、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增强制度化管管理，继续完善战略规划、经营计划、全面预算、绩效考评、流程控制等重要体系。通过对组织机构优化与调整，建立起“责、权、利”相互统一的激励约束机制。优化决策议事规则及授权机制，在风险可控前提下效率优先，从业务权、财务权、人事权等方面建立起以“放权+关键环节监控”为核心的授权监督机制。传承“阳光、务实、拼搏、创新”的企业文化，增强企业社会责任感，树立“让客户满意、让员工自豪、让股东骄傲、让政府放心、被社会所需要”的企业理念。

（十一）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1、宏观经济下滑风险

2014年上半年，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国家持续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2014年1月到6月，国内生产总值269,044亿元，同比增长7.4%，低于2013年全年7.7%的增速。

公司主营业务为利用生物质燃料等新型清洁能源，为客户提供热能服务，公司的收入来源主要是为客户提供的运营服务收入，客户的用气/热量及用气/热稳

定性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如果宏观经济下滑，一方面会影响客户开工率，间接影响公司热能供应量；另一方面会提高客户生产用能波动性，间接影响公司供热单耗及项目毛利。因此，宏观经济下滑风险是公司当前及以后面临的重要风险之一。

截至目前，公司热能服务项目已涵盖造纸、钢铁、食品饮料、医药化工、建材等近二十个行业，非周期性行业的项目布局可以从一定程度上减弱宏观经济下滑带来的客户用气/热量下降及用能波动性，但如果宏观经济持续下滑，还将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2、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公司所处的行业为生物质能源行业，属于国家鼓励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将生物质燃料等新型清洁能源应用于工业锅炉、工业窑炉领域，因此所处的行业为生物质能源行业中的生物质能供热细分行业。该行业起步较晚，尚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行业发展的基础较为薄弱，受政策性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国家节能减排力度不断增强，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环保部陆续发布多项行业利好政策，促进行业规范发展，行业竞争不可避免。虽然公司行业领先优势比较明显，但随着行业发展与市场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必将有更多有实力的公司加入到行业内，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将继续强化自身系统集成优势、运营管理优势、行业先发优势、项目示范优势及燃料保障优势，不断提高热能服务水平，努力保持在行业中的领先优势。

3、业务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区域主要集中在珠三角地区，该地区经济较为发达、能源需求量较大，而且地方政府对环保的要求较高，为公司生物质热能服务业务的快速发展创造了广阔的市场空间。2014上半年，公司在珠三角地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838.09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85.29%，区域总额占比依然较大，未来珠三角地区经济和市场环境一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给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与资源方共建合资公司方式，强化珠三角以外地区的市场开拓力度，优化市场分布，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5、管理风险

2014年上半年，在利好政策支持下，公司继续处于业务扩张阶段，公司业务在数量和规模上均较快增长，同时多项重大投资项目进入实施阶段，对公司在经营决策、项目控制、人员配备、技术支持以及风险监控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管理出现漏洞，公司将面临诸多风险。

公司通过建立有效的内控机制，优化组织架构，完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建立“责、权、利”相互统一的激励约束机制，全面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与风险防控能力。

二、投资状况分析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657.6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34.3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847.7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4 年 1-6 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合计 5,534.33 万元，其中：“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538.69 万元，“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4,370.17 万元，“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612.20 万元，“生物质能供热项目”投入募投资金 13.27 万元。此外，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为 2014 年 10 月 10 日。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	是	12,302.00	12,302.00	538.69	2,548.21	20.71%	2015年06月30日	31.64	88.82	不适用	否
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	是	10,000.00	10,000.00	4,370.17	10,215.49	102.15%	2014年06月30日	463.31	850.37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302.00	22,302.00	4,908.86	12,763.70	--	--	494.95	939.19	--	--
超募资金投向											
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	否	3,165.00	3,165.00	612.20	2,070.76	65.43%	2014年3、4季度	0.00	0.00	不适用	否
生物质能供热项目	否	4,900.00	4,900.00	13.27	13.27	0.27%	2015年05月8日	0.00	0.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000.00	4,000.00	0.00	4,000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000.00	4,000.00	0.00	4,0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6,065.00	16,065.00	625.47	10,084.03	--	--	0	0	--	--
合计	--	38,367.00	38,367.00	5,534.33	22,847.73	--	--	494.95	939.1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	公司承诺募投项目为“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及“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工										

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程完工进度分别为 20.71%及 102.15%。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资金投入。但“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建设工程项目”实施进度出现滞后,主要原因是上市后公司削减了该项目年产 10 万吨 BMF 燃料产能建设,同时苏州迪森热能服务项目签单力度不及预期,影响了资金投入进度。此外,虽然广州募投项目已经完成了资金投入,但由于所投入的肇庆工业园项目尚未投入运营,目前尚不能准确衡量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82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488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3.9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657.6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518.304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139.296 万元,超募资金金额为 20,837.296 万元。 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2 年 8 月 3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三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计划使用 4,000 万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方案已于 2012 年度实施完毕。 201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建设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的议案》,计划使用 3,165 万元超募资金建设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表示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为 2,070.76 万元,实施进度为 65.43%。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3 年 8 月 22 日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三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使用 4,000 万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方案已于 2013 年度实施完毕。 2014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生物质能供热项目的议案》,计划使用 4,9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生物质能供热项目工程,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表示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为 13.27 万元,实施进度为 0.2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2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共同审议通过了《因政府用地规划调整变更募投项目

	<p>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港区吴淞路南、方桥路东，占地 28.63 亩。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12 年底，该变更事宜已实施完毕。</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p>报告期内发生</p> <p>2014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4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三次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调整太仓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期限的议案》，将太仓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调整为苏州迪森、及苏州迪森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建设周期由原来的 24 个月调整为 3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变更事宜已按程序实施。</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2012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共同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子公司苏州迪森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部分预先投入“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金额为 538.874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12 年底，该置换事宜已实施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p>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8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13 年 9 月 25 日召开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三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使用 9,000 万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2014 年 3 月 21 日、2014 年 3 月 24 日，公司已将合计 9,000 万元资金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p> <p>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两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使用 4,0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超募资金使用事项正在实施之中。</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需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3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自主选择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中的设备及原材料采购款等，并于每月结束后的次月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 20,627,857.58 元，并按程序使用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等额置换。
----------------------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	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	12,302	538.69	2,548.21	20.71%	2015 年 06 月 30 日	31.64	不适用	否
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	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	10,000	4,370.17	10,215.49	102.15%	2014 年 06 月 30 日	463.31	不适用	否
合计	--	22,302	4,908.86	12,763.7	--	--	494.95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原实施地点为港区戚浦塘以南、浮宅西路以北，占地 36.30 亩，由于江苏太仓港口管理委员会用地规划调整，公司计划将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港区吴淞路南、方桥路东，占地 28.63 亩。2012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共同审议通过了《因政府用地规划调整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全体董事、监事一致同意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行							

	<p>为。截至 2012 年底，该变更事宜已实施完毕。</p> <p>2、2013 年 3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3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三次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 IPO 承诺募投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及“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结构、建设周期、实施主体进行调整，在投入资金不变的前提下，放弃 10 万吨的 BMF 产能建设，集中资金，进行热能服务项目工程建设。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13 年底，该变更事宜已按程序实施。</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承诺募投项目为“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及“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工程完工进度分别为 20.71%及 102.15%。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资金投入。但“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实施进度出现滞后，主要原因是上市后公司削减了该项目年产 10 万吨 BMF 燃料产能建设，同时苏州迪森热能服务项目签单力度不及预期，影响了资金投入进度。此外，虽然广州募投项目已经完成了资金投入，但由于所投入的肇庆工业园项目尚未投入运营，目前尚不能准确衡量是否达到预计效益。</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募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p>

（二）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三）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四）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之“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之“（十）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

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考虑到公司业务模式特点及未来业绩增长预期，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定如下分配预案：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9,233,2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1.5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31,384,987.6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104,616,625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313,849,876股。2014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并于2014年5月23日实施完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2013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50.39%，满足《公司章程》约定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

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晰明确，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一) 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二) 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三) 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

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三）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四）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3 年度，公司将原花都分公司、东莞分公司、佛山分公司、南康分公司、恩平分公司、广西迪森所属部分固定资产（包括但不限于 BMF 生产设备、办公设备等出租给意向无关联第三方，用于 BMF 燃料的生产，同时约定，相同条件下优先保障对公司的 BMF 供应。报告期内，上述租赁事宜正常实施，未出现异常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担保情况。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三）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公司承诺自本次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2013 年 12 月 02 日	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2014 年 6 月 2 日	截至报告期内,公司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常厚春、马革、李祖芹	公司实际控制人常厚春、马革、李祖芹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2011 年 05 月 18 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常厚春、马革	作为股东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常厚春、马革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 年 05 月 18 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常厚春、李祖芹、马革	公司实际控制人常厚春、李祖芹、马革分别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签署《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一)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股份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二)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三) 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股份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股份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常厚春、李祖芹、马革	公司实际控制人常厚春、李祖芹、马革分别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签署《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的主要内容如下：(一) 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者控制；(二) 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三) 本人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行为。(四) 若未来 Devotion Energy Group Ltd. 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计划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本人和本人在股份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共同在 Devotion Energy Group.Ltd 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与其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	2013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常厚春、李祖芹、马革	公司实际控制人常厚春、李祖芹、马革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对公司首发上市前未足额、按时为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保及公积金情况出具承诺：若以上事实导致公司被相关行政主管机关或司法机关要求补缴相关费用、征收滞纳金或被任何他方索赔的，本人及本人在股份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共同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无条件补足公司应缴差额并承担公司由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在首发上市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承诺：不进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不用于开展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等，不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人不占用或挪用募集资金，不利用募投项目获得不正当利益。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勤钟化纤诉讼事项

鉴于公司热能服务客户广州市勤钟化纤漂染有限公司拖欠公司燃料款合计达人民币263.94万元，经多次催款未果，公司于2012年12月22日将广州市勤钟化纤漂染有限公司及其唯一法人股东亿龙集团有限公司起诉至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请求法院判令两被告连带清偿拖欠的燃料款及利息，双倍赔偿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损失，及支付违约金等。

随后本案被移送至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审理。审理期间，为加快审理进度及考虑其他实际情况，公司撤回了对被告亿龙集团有限公司的起诉。目前，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已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被告向本公司支付拖欠的燃料款共计2,639,354元及相应利息（利息自2012年7月1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逾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同时向本公司赔偿锅炉、辅机设备及安装投资款共计530万元。被告在法定期限内未提起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目前处于执行过程中。

2、华美钢铁暂停运行事项

报告期内，华美钢铁轧钢生产线因一直处于未生产状态，公司与之配套的生物质气化项目相应暂停运行。该项目未来能否继续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08）。如果华美钢铁轧钢生产线长期处于停产状态或出现永久性停产，公司与华美钢铁之间的生物质气化项目合作将面临终止风险。目前，公司正密切关注事态进展情况，如果项目最终终止运行，公司将积极与客户协商解决项目后续问题。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133,712	51.68%			50,806,694	-6,520,324	44,286,370	152,420,082	48.5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8,370,660	47.01%			47,145,456	-4,079,748	43,065,708	141,436,368	45.0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98,370,660	47.01%			47,145,456	-4,079,748	43,065,708	141,436,368	45.0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5、高管锁定股	9,763,052	4.67%			3,661,238	-2,440,576	1,220,662	10,983,714	3.5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099,539	48.32%			53,809,931	6,520,324	60,330,255	161,429,794	51.44%
1、人民币普通股	101,099,539	48.32%			53,809,931	6,520,324	60,330,255	161,429,794	51.4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09,233,251	100.00%			104,616,625	0	104,616,625	313,849,876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13年度股东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104,616,625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313,849,876股。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9,233,2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1.50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31,384,987.6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104,616,625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313,849,876股。上述方案实施导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经2014年4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4年5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3年度权益分派转增股份于2014年5月2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4年上半年/2014.6.30		2013年度/2013.12.31	
	转增前	转增后	转增前	转增后
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0	0.33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0	0.33	0.2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76	2.50	3.75	2.50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首发限售股份（合计4,079,748股），以及部分高管锁定股份（合计2,440,576股）解除限售并流通上市，公司股份结构发生变动。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结构（按股份性质统计）如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	----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152,420,082	48.56%
	04 高管锁定股	10,983,714	3.50%
	0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141,436,368	45.06%
二、无限售流通股		161,429,794	51.44%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00%
三、总股本		313,849,876	100.00%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13,849,876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厚春	境内自然人	17.62%	55,299,599	18,433,200	55,299,599	0	质押	13,641,522
李祖芹	境内自然人	13.27%	41,642,235	13,880,745	41,642,235	0	质押	10,946,250
马革	境内自然人	13.06%	40,999,159	13,666,386	40,999,159	0	质押	18,220,050
北京义云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4%	18,650,323	6,216,774	0	18,650,323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7,034,902	2,344,967	0	7,034,9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6,466,926	6,466,926	0	6,466,926		
中国农业银行一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6,403,562	6,403,562	0	6,403,562		
中国工商银行一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6,070,000	-1,602,120	0	6,070,000		
交通银行一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4,175,976	4,175,976	0	4,175,976		

金								
钱艳斌	境内自然人	1.33%	4,166,691	724,307	3,872,682	294,009	质押	1,125,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 10 名股东中常厚春、李祖芹、马革三人于 2011 年 5 月 3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2、前 10 名股东中，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同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存在关联关系。3、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义云清洁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650,323	人民币普通股	18,650,323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7,034,902	人民币普通股	7,034,9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466,926	人民币普通股	6,466,926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6,403,562	人民币普通股	6,403,562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70,000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175,976	人民币普通股	4,175,976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040,319	人民币普通股	4,040,3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精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31,519	人民币普通股	3,231,51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4,338	人民币普通股	3,084,33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兴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74,948	人民币普通股	3,074,94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中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精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存在关联关系；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兴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股东姓名	证券公司约定购回账户名称	约定购回股份数量
李*宏	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证券账户	34,500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一) 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常厚春	董事长	现任	36,866,399	18,433,200	0	55,299,599	0	0	0	0
马革	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7,332,773	13,666,386	0	40,999,159	0	0	0	0
陈燕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545,784	1,019,742	506,300	3,059,226	0	0	0	0
张开辉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393,634	1,357,017	679,600	4,071,051	0	0	0	0
钱艳斌	董事	现任	3,442,384	1,388,897	664,590	4,166,691	0	0	0	0
沈正宁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葛芸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容敏智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吴琪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陈佩燕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朝辉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云鹏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曾剑飞	副总经理	现任	381,500	190,749	0	572,249	0	0	0	0
陈泽龙	财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73,962,474	36,055,991	1,850,490	108,167,975	0	0	0	0

（二）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泽龙	财务总监	聘任	2014 年 04 月 11 日	
张开辉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4 月 11 日	因工作业务分工需要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632,300.97	224,268,201.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191,459.87	60,639,012.63
应收账款	67,498,045.41	63,105,782.24
预付款项	8,509,081.03	37,025,404.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307,102.55	1,274,685.6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98,888.23	4,979,402.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724,611.53	35,649,166.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02,586.23	8,118,769.69
流动资产合计	377,364,075.82	435,060,425.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6,273,165.00	313,046,331.92
在建工程	80,589,180.00	47,189,204.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039,879.36	35,545,381.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9,738.04	370,68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8,554.24	2,948,301.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382,266.28	19,018,295.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0,782,782.92	418,118,199.68
资产总计	848,146,858.74	853,178,624.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162,943.24	20,750,601.00
预收款项	1,549,464.00	7,771,31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30,220.75	1,386,128.47
应交税费	2,532,030.40	381,229.9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530,032.89	14,461,332.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204,691.28	54,750,60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768,740.4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86,956.26	7,988,232.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6,956.26	10,756,973.21
负债合计	60,591,647.54	65,507,580.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3,849,876.00	209,233,251.00
资本公积	298,681,539.40	403,298,164.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838,167.78	26,838,167.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6,297,452.96	146,337,084.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5,667,036.14	785,706,667.99
少数股东权益	1,888,175.06	1,964,375.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7,555,211.20	787,671,043.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48,146,858.74	853,178,624.68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泽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075,119.26	104,190,813.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113,459.87	59,789,012.63
应收账款	60,258,733.36	56,318,693.67
预付款项	6,923,138.93	35,312,620.52
应收利息	434,186.39	385,174.6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0,915,732.93	73,586,874.50
存货	18,514,004.55	27,088,92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55,224.10	8,118,769.69
流动资产合计	317,089,599.39	364,790,885.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1,020,000.00	161,02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2,536,198.61	246,193,053.69
在建工程	67,019,493.82	41,653,883.1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754,288.56	18,079,399.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7,785.76	1,729,315.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88,136.26	16,811,304.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9,625,903.01	485,486,956.46
资产总计	846,715,502.40	850,277,84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995,951.07	11,886,531.62
预收款项	1,478,814.00	7,700,665.46
应付职工薪酬	1,043,205.19	1,080,421.01
应交税费	2,587,817.48	397,372.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207,749.51	9,741,967.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313,537.25	40,806,957.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768,740.4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86,956.26	7,988,232.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6,956.26	10,756,973.21
负债合计	49,700,493.51	51,563,930.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3,849,876.00	209,233,251.00

资本公积	298,681,539.40	403,298,164.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838,167.78	26,838,167.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7,645,425.71	159,344,328.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7,015,008.89	798,713,911.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46,715,502.40	850,277,842.31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泽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三）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7,912,017.02	205,034,147.76
其中：营业收入	197,912,017.02	205,034,147.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1,802,420.93	173,510,305.69
其中：营业成本	143,163,002.51	143,595,994.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6,451.52	502,979.28
销售费用	8,452,355.52	9,955,881.11
管理费用	21,139,295.39	19,199,150.79
财务费用	-1,470,452.29	-266,266.46

资产减值损失	141,768.28	522,566.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109,596.09	31,523,842.07
加：营业外收入	8,499,897.95	16,144,996.89
减：营业外支出	1,171,915.50	1,252,812.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69,532.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437,578.54	46,416,026.91
减：所得税费用	2,168,423.58	4,706,280.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69,154.96	41,709,746.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45,355.80	41,709,746.04
少数股东损益	-76,200.84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99	0.13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99	0.132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1,269,154.96	41,709,746.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345,355.80	41,709,746.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200.84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泽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四）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9,569,608.18	181,893,714.73
减：营业成本	122,415,474.69	125,233,712.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5,196.01	494,377.75
销售费用	6,093,739.43	6,447,972.49

管理费用	17,270,680.51	17,792,924.91
财务费用	-631,421.47	1,071,276.19
资产减值损失	83,586.87	477,063.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002,352.14	30,376,387.91
加：营业外收入	8,459,197.95	16,050,160.89
减：营业外支出	1,165,258.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65,258.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296,291.12	46,426,548.80
减：所得税费用	1,610,206.04	4,671,056.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86,085.08	41,755,492.12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686,085.08	41,755,492.12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泽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5,548,129.67	223,500,169.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09,011.76	4,422,092.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8,683.62	3,330,91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315,825.05	231,253,177.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753,305.62	142,763,436.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74,253.00	16,516,056.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3,689.52	11,564,476.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0,397.39	2,430,11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771,645.53	173,274,08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44,179.52	57,979,093.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530.00	5,44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30.00	5,44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78,054.61	52,932,605.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78,054.61	52,932,605.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62,524.61	-47,486,605.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124,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12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109,724.34	28,864,948.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7,831.08	4,211,745.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17,555.42	143,076,693.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17,555.42	-18,576,693.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5,900.51	-8,084,205.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268,201.48	275,086,839.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632,300.97	267,002,634.39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泽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560,468.48	197,484,300.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96,120.95	4,422,092.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3,577.34	2,910,80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560,166.77	204,817,202.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102,366.95	118,498,029.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69,132.50	15,006,191.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01,603.28	10,712,958.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141.92	939,21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154,244.65	145,156,394.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05,922.12	59,660,807.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5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719,591.07	42,656,418.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19,591.07	42,656,418.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4,061.07	-42,656,418.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124,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12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109,724.34	28,663,448.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7,831.08	4,211,745.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17,555.42	142,875,193.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17,555.42	-18,375,193.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4,305.63	-1,370,804.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190,813.63	158,676,568.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75,119.26	157,305,764.36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泽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9,233,251.00	403,298,164.40			26,838,167.78		146,337,084.81		1,964,375.90	787,671,043.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9,233,251.00	403,298,164.40			26,838,167.78		146,337,084.81		1,964,375.90	787,671,043.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4,616,625.00	-104,616,625.00					-39,631.85		-76,200.84	-115,832.69
（一）净利润							31,345,355.80		-76,200.84	31,269,154.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1,345,355.80		-76,200.84	31,269,154.9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4,616,625.00	-104,616,62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4,616,625.00	-104,616,625.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3,849,876.00	298,681,539.40			26,838,167.78		146,297,452.96		1,888,175.06	787,555,211.2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9,488,834.00	473,042,581.40			20,235,782.96		111,948,375.07		744,715,573.43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9,488,834.00	473,042,581.40			20,235,782.96		111,948,375.07		744,715,573.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744,417.00	-69,744,417.00			6,602,384.82		34,388,709.74	1,964,375.90	42,955,470.46
（一）净利润							68,888,861.36	-35,624.10	68,853,237.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8,888,861.36	-35,624.10	68,853,237.2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602,384.82		-34,500,151.62			-27,897,76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6,602,384.82		-6,602,384.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897,766.80			-27,897,766.8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9,744,417.00	-69,744,41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9,744,417.00	-69,744,41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9,233,251.00	403,298,164.40			26,838,167.78		146,337,084.81		1,964,375.90	787,671,043.89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泽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9,233,251.00	403,298,164.40			26,838,167.78		159,344,328.28	798,713,911.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9,233,251.00	403,298,164.40			26,838,167.78		159,344,328.28	798,713,911.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616,625.00	-104,616,625.00					-1,698,902.57	-1,698,902.57
(一) 净利润							29,686,085.08	29,686,085.0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9,686,085.08	29,686,085.0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1,384,987.65	-31,384,987.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384,987.65	-31,384,987.65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4,616,625.00	-104,616,62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4,616,625.00	-104,616,62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3,849,876.00	298,681,539.40				26,838,167.78	157,645,425.71	797,015,008.8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9,488,834.00	473,042,581.40			20,235,782.96		127,820,631.70	760,587,830.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9,488,834.00	473,042,581.40			20,235,782.96		127,820,631.70	760,587,830.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744,417.00	-69,744,417.00			6,602,384.82		31,523,696.58	38,126,081.40
(一) 净利润							66,023,848.20	66,023,848.2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6,023,848.20	66,023,848.2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602,384.82		-34,500,151.62	-27,897,76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6,602,384.82		-6,602,384.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897,766.80	-27,897,766.8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9,744,417.00	-69,744,41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9,744,417.00	-69,744,41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9,233,251.00	403,298,164.40				26,838,167.78	159,344,328.28	798,713,911.46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泽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州迪森热能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森股份”或“公司”、“本公司”）由常厚春、梁洪涛、李祖芹、马革及余勇等五位自然人发起设立，于 1996 年 7 月 16 日注册成立，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工商第 4401010030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常厚春出资 37 万元，梁洪涛出资 30 万元，李祖芹出资 11.5 万元，马革出资 11.5 万元，余勇出资 10 万元。1996 年 8 月 12 日，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成立“广州迪森热能设备有限公司”的批复》（[1996]穗天高管企字 42 号），同意成立广州迪森热能设备有限公司。1996 年 9 月 10 日，广州市天河审计师事务所对广州迪森热能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进行查验并出具了“穗[天审]字[94]E-01229 号”《企业法人验资证明书》。

1993 年 8 月 2 日，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出具了《关于成立“广州天河开发区迪森暖通空调实业公司”的批复》（（1993）穗天高企字 150 号），同意成立广州天河开发区迪森暖通空调实业公司。1993 年 8 月 18 日，广州市天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其发放了注册号为 19095152-7 的营业执照。1997 年 5 月 6 日，广州天河开发区迪森暖通空调实业公司更名为广州市天河迪森暖通空调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号变更为 44010600497。

1999 年 6 月 29 日，广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同意设立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穗改股字[1999]14 号），同意常厚春、梁洪涛、李祖芹、马革、余勇等五名自然人为发起人，以广州迪森热能设备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天河迪森暖通空调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折股，发起设立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 5,330 万元。1999 年 6 月 29 日，羊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羊城会羊验字第 3968 号”《验资报告》对股本进行验证。公司于 1999 年 8 月 18 日取得广州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101200030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9 年 11 月 11 日，经广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问题的批复》（穗改股字[1999]28 号）同意，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州迪森热能技术有限公司，变更时注册资本保持不变、股东及股权比例不变、经营业务不变。公司于 1999 年 11 月 22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期间，公司经过多次增资及股权转让。

2000 年 12 月 12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了《广州迪森热能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整体变更设立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若干具体事宜的决议》和《关于以盈余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决议》，公司增资到 7,768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于 2000 年 12 月 26 日以《关于同意设立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穗改股字[2000]26 号）同意公司变更为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00 年 12 月 27 日，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广州羊城会羊验字第 4251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股本予以验证。200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后，公司经过多次增资及股权转让。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682 号”文《关于核准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截至 2012 年 7 月 4 日止完成了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发行 3,48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工作，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3.9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657.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518.304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139.296 万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3,488 万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39,651.296 万元。公司股票 2012 年 7 月 10 日于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 300335。2012 年 7 月 4 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广会所验字[2012]第 10000330335 号”《验资报告》对新增股本予以验证。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3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实施 2012 年度股东权益分配：以公司当时股份总数 139,488,8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 2.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27,897,766.8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69,744,417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至 209,233,251 股。

201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实施 2013 年度股东权益分配：以公司现有股份总数 209,233,2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 1.5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31,384,987.65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104,616,625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至 313,849,876 股。

截止本财务报告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313,849,876 元。

（二）公司所属行业类别

本公司属于生物质能源行业中的生物质供热运营行业。

（三）公司的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开发、研究：生物质能源、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技术；研究、生产、销售：生物质能源产品、生物质能源生产设备、生物质能源使用装置；热力生产和供应；收购、加工：秸秆、稻壳等农业废弃物、木屑、树皮等林业剩余物；能源管理服务；种植：草本或木本植物；生物质能源设施和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四）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提供的劳务

公司是一家利用生物质燃料等新型清洁能源为客户提供热能服务的清洁能源研究开发领域高新技术企业，热能服务是目前公司经营业务的主要形式，公司与客户签订热能供应长期协议，根据客户的需要，向客户销售热力或燃料，并提供热能运营管理服务，客户现场所需的热能运行装置由公司购置和建设，公司根据客户热力或燃料的使用数量，确认销售收入。公司主要产品按结算方式分为燃料（BMF、BGF）和热力（蒸汽、热量）。

（五）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马革

（六）公司的注册地址

本公司的注册地址：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42 号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制，本报告会计期间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将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增持的被购买方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不适用。

2、“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若因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合并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合并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

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所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管理层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

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不适用。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 100 万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并表范围内公司间的应收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组合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合适用 用中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合适用 用中不适用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由于公司存货品种繁多、单价较低，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实物数量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

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收购少数股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二、（六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因企业合并形

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按照资产类别分别采用工作量法和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固定资产	5	5%	19%
热能运行装置	--	0%	注

注：热能运行装置根据不同类别分别按年限平均法和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工作量法下，

当期应计提折旧额=热能运行装置原值×当期工作量/合同总工作量（或合同总保底量）。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单项固定资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将来期间内不能恢复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1）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2）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3）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4）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5）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其他说明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预计的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在建工程，按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以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七)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

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2、生物资产的计价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 (2) 天然起源的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名义金额确定。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和企业合并取得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

3、折旧计提方法

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直线法计提折旧。

4、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十九) 油气资产

不适用。

(二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7)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将其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年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有明确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无受益期的，分5年平均摊销。

(二十二)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不适用。

（二十三）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不适用。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不适用。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不适用。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不适用。

（二十五）回购本公司股份

不适用。

（二十六）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销售的产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利用生物质工业燃料等清洁能源为客户提供热能服务，产品包括燃料、热力两类。公司按照经客户确认后的热力或燃料使用量，及双方约定的价格，确认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

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4、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政策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

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九）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不适用。

（三十）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不适用。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三十一) 资产证券化业务

不适用。

(三十二) 套期会计

不适用。

(三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无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三十四)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无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三十五)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无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收入、销售热力、蒸汽收入	1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堤围防护费	销售收入	0.1%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和子公司苏州迪森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除此之外，其他子公司均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1]11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相关规定，对销售“以餐厨垃圾、畜禽粪便、稻壳、花生壳、玉米芯、油茶壳、棉籽壳、三剩物、次小薪材、含油污水、有机废水、污水处理后产生的污泥、油田采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污泥（浮渣），包括利用上述资源发酵产生的沼气为原料生产的电力、热力、燃料”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100%的优惠政策。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穗开国税减备[2012]100038号”《减免税备案登记告知书》同意本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起享受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减免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2011年8月23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

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GF201144000093”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子公司苏州迪森于2013年8月5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GR201332000550”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在有效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苏州迪森可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财税[2008]47号”文相关规定，企业自2008年1月1日起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本公司于2011年12月29日取得由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综证书粤资综[2011]第074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广州开发区地方税务局《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表》同意本公司2013年度享受符合条件收入减按90%计入当年应纳税所得额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子公司苏州迪森于2012年10月12日取得由苏州市资源综合利用认定委员会和苏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颁发的“苏综证书2012年第188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3、其他说明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目前，公司拥有4家子公司，分别为苏州迪森、粤西迪森、肇庆迪森、梅州迪森，其中苏州迪森、粤西迪森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梅州迪森为苏州迪森的全资子公司，肇庆迪森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苏州迪森	全资子公司	江苏太仓	生物能源生产及研究	人民币 5,300 万元	研发生物质能源、可再生能源、生物油、节能设备及技术转让, 生产、销售生物质颗粒成型燃料(木质颗粒、秸秆颗粒) 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收购林产品、秸秆、稻壳、藤苇、干草、树叶、木屑等林业、农业木本、草本废弃物和剩余物, 种植草本和木本植物,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	14,302		100.00%	100.00%	是			

					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热力(蒸汽)生产和供应(限分支机构经营)								
粤西迪森	全资子公司	广东雷州	生物能源生产及研究	人民币 1000 万元	开发、研究: 生物质能源、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技术; 研究、生产、销售、代加工: 生物质能源产品、生物质能源生产设备、生物质能源使用装置、木材加工及林产品加工(有效期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热力生产和供应; 收购、加工: 秸秆、甘蔗渣、树枝、树根及其他林业剩余物; 提供合同能源管理服务(除能源审计和项目融资以外); 种植: 草本或木本能源植物。	1,000		100.00%	100.00%	是			
肇庆迪森	控股子公司	四会市	生物能源生产及研究	人民币 1000 万元	开发、研究: 生物质能源、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技术; 研究、生产、销售: 生物质可燃气体、清洁能源产品; 生物质气化装置、生物质可燃气体输配管网设计、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能源管理服务; 收购、利用: 秸秆、稻壳等农业废弃物,	800		80.00%	80.00%	是	200		

					木屑、树皮等林业剩余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梅州迪森	苏州迪森全资子公司	广东梅州	生物能源生产及研究	人民币 10,530 万元	开发、研究：生物质能源、资源综合产品及技术，研究、生产、销售：生物质能源产品、生物质能源生产设别、生物质能源使用装置、生物质蒸汽输配管网的设计、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热力生产和供应；能源管理服务；收购、利用；秸秆、稻壳等农业废弃物，木屑、树皮等林业剩余物；货物和技术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	100%	100%	是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不适用。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不适用。

（二）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报告期内，公司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三）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梅州迪森生物质能供热有限公司，并纳入合并范围。

（四）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梅州迪森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五）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六）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至本报告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反向购买。

（九）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吸收合并。

(十)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实体。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08,482.26	--	--	85,798.86
人民币	--	--	108,482.26	--	--	85,798.86
银行存款：	--	--	222,523,818.71	--	--	224,182,402.62
人民币	--	--	222,523,818.71	--	--	224,182,402.62
合计	--	--	222,632,300.97	--	--	224,268,201.48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0,191,459.87	60,639,012.63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0,191,459.87	60,639,012.63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第一名	2014年03月31日	2014年09月30日	4,480,000.00	
第二名	2014年03月07日	2014年09月07日	4,000,000.00	
第三名	2014年03月25日	2014年09月25日	2,600,000.00	
第四名	2014年04月17日	2014年07月17日	2,271,468.80	
第五名	2014年04月30日	2014年07月30日	1,805,574.35	

合计	--	--	15,157,043.15	--
----	----	----	---------------	----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第一名	2014年04月25日	2014年10月25日	3,000,000.00	
第二名	2014年04月15日	2014年10月15日	1,527,496.60	
第三名	2014年02月27日	2014年08月27日	1,250,000.00	
第四名	2014年03月10日	2014年09月10日	1,178,920.48	
第五名	2014年04月18日	2014年10月18日	1,166,813.12	
合计	--	--	8,123,230.20	--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无

（三）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1,274,685.66	1,677,650.69	645,233.80	2,307,102.55
合计	1,274,685.66	1,677,650.69	645,233.80	2,307,102.55

2、逾期利息

无

（四）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73,057,515.78	100.00%	5,559,470.37	7.61%	68,572,785.97	100.00%	5,467,003.73	7.97%
组合小计	73,057,515.78	100.00%	5,559,470.37	7.61%	68,572,785.97	100.00%	5,467,003.73	7.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合计	73,057,515.78	--	5,559,470.37	--	68,572,785.97	--	5,467,003.73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种类	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余额100万以上且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的应收账款
并表范围内公司间的应收账款组合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组合
账龄组合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67,632,074.92	92.57%	3,381,603.75	60,511,948.18	88.24%	3,025,597.41
1 至 2 年	1,517,978.26	2.08%	151,797.82	4,153,375.19	6.06%	415,337.52
2 至 3 年	3,762,787.60	5.15%	1,881,393.80	3,762,787.60	5.49%	1,881,393.80

3 年以上	144,675.00	0.20%	144,675.00	144,675.00	0.21%	144,675.00
合计	73,057,515.78	--	5,559,470.37	68,572,785.97	--	5,467,003.7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无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4、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7,322,188.20	1 年以内	10.0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5,440,490.24	1 年以内	7.45%
第三名	非关联方	4,851,248.58	1 年以内	6.6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4,316,802.32	1 年以内	5.91%
第五名	非关联方	3,561,565.56	1 年以内	4.88%
合计	--	25,492,294.90	--	34.90%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7、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无。

8、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23.74%			2,100,000.00	37.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651,522.71	62.93%	714,186.48	26.93%	3,222,857.05	57.10%	664,884.84	20.63%
组合小计	2,651,522.71	62.93%	714,186.48	26.93%	3,222,857.05	57.10%	664,884.84	20.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1,552.00	13.33%			321,430.00	5.69%		
合计	4,213,074.71	--	714,186.48	--	5,644,287.05	--	664,884.84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种类	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其他应收款余额100万以上且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

收款	映其风险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并表范围内公司间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诉前财产保全申请担保金	1,000,000.00			无回收风险
合计	1,000,000.00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小计	1,135,379.24	26.95%	56,768.96	1,633,613.96	28.94%	81,680.70
1 至 2 年	319,135.51	7.57%	31,913.55	533,543.52	9.45%	53,354.35
2 至 3 年	1,143,007.96	27.13%	571,503.97	1,051,699.57	18.64%	525,849.79
3 年以上	54,000.00	1.28%	54,000.00	4,000.00	0.07%	4,000.00
合计	2,651,522.71	--	714,186.48	3,222,857.05	--	664,884.8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押金	561,552.00			无回收风险
合计	561,552.00		--	--

2、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无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

4、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077,595.00	1 至 2 年	25.58%
第二名	非关联方	389,483.76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9.24%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7.12%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00,000.00	3 年以上	7.12%
第五名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7.12%
合计	--	2,367,078.76	--	56.18%

7、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8、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9、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六)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325,730.11	97.84%	36,070,976.65	97.42%
1 至 2 年	9,096.18	0.11%	542,000.46	1.47%
2 至 3 年	174,254.74	2.05%	412,427.59	1.11%
合计	8,509,081.03	--	37,025,404.70	--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073,284.88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第二名	非关联方	762,095.17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第三名	非关联方	652,750.2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第四名	非关联方	591,762.54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第五名	非关联方	579,145.16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	3,659,037.97	--	--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合计

4、预付款项的说明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11,177.85		4,911,177.85	3,973,901.56		3,973,901.56
库存商品	18,383,055.37		18,383,055.37	28,702,265.62		28,702,265.62
周转材料				815,586.26		815,586.26
消耗性生物资产	2,046,892.45		2,046,892.45	1,973,339.45		1,973,339.45
发出商品	383,485.86		383,485.86	184,073.50		184,073.50
合计	25,724,611.53		25,724,611.53	35,649,166.39		35,649,166.39

2、存货跌价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公司的存货周转速度较快，本期末存货不存在叠加迹象，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八)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认证和待抵扣进项税	6,890,086.23	8,118,769.69
待摊费用	112,500.00	
合计	7,002,586.23	8,118,769.69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9,850,088.18	30,521,501.04		2,279,568.78	428,092,020.4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97,278,576.22	1,764,088.00			99,042,664.22
机器设备	53,491,973.77				53,491,973.77
运输工具	2,920,636.97	1,001,473.78		222,300.00	3,699,810.75
热能运行装置	241,369,767.40	27,701,345.10		2,057,268.78	267,013,843.72
办公设备	3,369,112.20	54,594.16			3,423,706.36
其他固定资产	1,420,021.62				1,420,021.62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 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86,803,756.26		15,532,022.22	516,923.04	101,818,855.4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2,637,187.05		2,662,258.14		15,299,445.19
机器设备	14,819,487.15		2,771,597.61		17,591,084.76
运输工具	1,182,391.82		269,025.90	215,631.00	1,235,786.72
热能运行装置	55,047,852.75		9,495,681.44	301,292.04	64,242,242.15
办公设备	2,327,485.32		198,787.72		2,526,273.04
其他固定资产	789,352.17		134,671.41		924,023.58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 值合计	313,046,331.92	--			326,273,165.00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84,641,389.17	--			83,743,219.03
机器设备	38,672,486.62	--			35,900,889.01
运输工具	1,738,245.15	--			2,464,024.03
热能运行装置	186,321,914.65	--			202,771,601.57
办公设备	1,041,626.88	--			897,433.32
其他固定资产	630,669.45	--			495,998.04
四、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运输工具	0.00		0.00
热能运行装置	0.00		0.00
办公设备	0.00		0.00
其他固定资产	0.00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3,046,331.92	--	326,273,165.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4,641,389.17	--	83,743,219.03
机器设备	38,672,486.62	--	35,900,889.01
运输工具	1,738,245.15	--	2,464,024.03
热能运行装置	186,321,914.65	--	202,771,601.57
办公设备	1,041,626.88	--	897,433.32
其他固定资产	630,669.45	--	495,998.04

本期折旧额 15,532,022.22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7,701,345.10 元。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末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大额固定资产。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热能运行装置	23,572,856.09	7,857,618.71	15,715,237.38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种类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755,866.96
机器设备	18,869,668.02
办公设备	72,502.59
其他固定资产	49,361.83

5、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6、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太仓新能源示范基地	初步验收合格，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2014 年 9 月

(十)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热能运行装置	27,912,112.90		27,912,112.90	25,795,420.21		25,795,420.21
肇庆迪森生物燃气集中供气站	32,655,892.82		32,655,892.82	4,752,415.35		4,752,415.35
1 万吨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	20,021,174.28		20,021,174.28	16,641,368.95		16,641,368.95
合计	80,589,180.00		80,589,180.00	47,189,204.51		47,189,204.51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热能运行装置		25,795,420.21	29,818,037.79	27,701,345.10							自筹、募集资金	27,912,112.90
肇庆迪森生物燃气集中供气站	109,980,000.00	4,752,415.35	27,903,477.47			60%	80%				募集资金	32,655,892.82
1万吨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	31,650,000.00	16,641,368.95	3,379,805.33			70%	95%				超募、自筹资金	20,021,174.28
合计	141,630,000.00	47,189,204.51	61,101,320.59	27,701,345.10		--	--			--	--	80,589,180.00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均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7,674,016.00		39,089.59	37,634,926.41
土地使用权	35,486,835.00			35,486,835.00
软件使用权	1,055,105.56		39,089.59	1,016,015.97
专利技术	1,132,075.44			1,132,075.44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28,634.92	466,412.13		2,595,047.05
土地使用权	1,898,460.65	358,030.32		2,256,490.97
软件使用权	201,872.39	51,778.05		253,650.44
专利技术	28,301.88	56,603.76		84,905.6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5,545,381.08			35,039,879.36
土地使用权	33,588,374.35			33,230,344.03
软件使用权	853,233.17			762,365.53
专利技术	1,103,773.56			1,047,169.8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专利技术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545,381.08			35,039,879.36
土地使用权	33,588,374.35			33,230,344.03
软件使用权	853,233.17			762,365.53
专利技术	1,103,773.56			1,047,169.80

本期摊销额 466,412.13 元。

2、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年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均计入当期费用。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0。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租金	81,000.00		6,000.00		75,000.00	
堆场租金 1	138,456.53		13,845.66		124,610.87	
堆场租金 2	151,228.87		21,101.70		130,127.17	
合计	370,685.40		40,947.36		329,738.04	--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4,783.58	928,497.22
可抵扣亏损	465,620.66	1,026,654.16
政府补助	768,150.00	993,150.00
小计	2,168,554.24	2,948,301.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8,066,177.59	7,545,054.54
资产减值准备	44,491.45	9,389.29
合计	8,110,669.04	7,554,443.8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1,101,816.06	1,101,816.06	

2017 年度	3,974,503.76	3,974,503.76	
2018 年度	1,351,880.27	2,468,734.72	
2019 年度	1,637,977.50		
合计	8,066,177.59	7,545,054.54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6,229,165.41	6,122,499.28
待弥补亏损	2,615,604.74	6,693,062.96
政府补助	5,121,000.00	6,621,000.00
小计	13,965,770.15	19,436,562.24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8,554.24		2,948,301.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6,131,888.57	141,768.28			6,273,656.85
合计	6,131,888.57	141,768.28			6,273,656.85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工程、设备款	25,382,266.28	18,018,295.39
工程建设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26,382,266.28	19,018,295.39

（十六）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10,000,000.00

2、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七）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的应付账款	15,229,051.38	17,588,719.91
1年以上的应付账款	2,933,891.86	3,161,881.09
合计	18,162,943.24	20,750,601.00

2、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及关联方单位款项。

（十八）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的预收款项	1,549,464.00	7,771,315.46
1年以上的预收款项		
合计	1,549,464.00	7,771,315.46

2、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本期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关联方单位款项。

（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51,832.10	17,505,262.64	17,527,199.78	1,329,894.96
二、职工福利费		266,235.52	266,235.52	
三、社会保险费	34,296.37	742,981.23	737,048.81	40,228.79
其中：1、医疗保险费	8,450.08	232,704.20	231,547.48	9,606.80
2、基本养老保险费	20,918.00	397,684.13	394,585.13	24,017.00
3、年金缴费				
4、失业保险费	1,560.79	23,260.50	23,019.70	1,801.59
5、工伤保险费	2,375.73	61,467.46	60,240.64	3,602.55
6、生育保险费	991.77	27,864.94	27,655.86	1,200.85
四、住房公积金		401,495.00	341,398.00	60,09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828.87	48,828.87	
合计	1,386,128.47	18,964,803.26	18,920,710.98	1,430,220.75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48,828.87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已于2014年7月发放和缴纳。

（二十）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42,193.47	177,007.23
企业所得税	-414,806.58	-54,792.39
个人所得税	2,237,748.92	53,036.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8.24	738.97
教育费附加	616.94	443.38
地方教育附加	411.29	295.59
堤围防护费	84,900.46	183,952.71
印花税	1,465.19	1,459.10
土地使用税	127,866.93	19,088.60
房产税	250,605.54	
合计	2,532,030.40	381,229.91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二十一）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的其他应付款	2,035,777.13	1,121,527.08
1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	13,494,255.76	13,339,805.66
合计	15,530,032.89	14,461,332.74

2、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本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关联方单位款项。

3、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报告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包括向广州市天河区科技和信息化局借款2,050,000.00元以及收取的热能运行装置客户履约保证金11,138,375.00元

（二十二）长期应付款

1、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合计	--					

2、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元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安吉租赁有限公司				2,768,740.49
合计				2,768,740.49

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元。

（二十三）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5,121,000.00	6,621,000.00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融资租赁）	1,265,956.26	1,367,232.72
合计	6,386,956.26	7,988,232.72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 万吨/年生态油厂	4,700,000.00		1,500,000.00		3,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院线提升项目（创新路线图制定）	196,000.00				196,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	1,050,000.00				1,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物质成型燃料气化技术及其在工业窑炉上的应用示范	675,000.00				6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621,000.00		1,500,000.00		5,121,000.00	--

(二十四) 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9,233,251.00			104,616,625.00		104,616,625.00	313,849,876.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8,761,319.00		104,616,625.00	294,144,694.00
其他资本公积	4,536,845.40			4,536,845.40
合计	403,298,164.40		104,616,625.00	298,681,539.40

(二十六) 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6,838,167.78			26,838,167.78
合计	26,838,167.78			26,838,167.78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46,337,084.81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6,337,084.8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45,355.80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384,987.6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6,297,452.96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二十八）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7,410,831.23	204,605,195.24
其他业务收入	501,185.79	428,952.52
营业成本	143,163,002.51	143,595,994.96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造纸行业	48,240,817.65	34,138,691.67	57,445,664.80	35,909,990.99
医药化工行业	25,453,377.75	18,269,001.58	29,068,626.02	20,038,083.76
纺织行业	19,441,893.51	12,804,331.58	15,977,886.16	11,669,902.12
钢铁行业	274,130.88	578,595.16	24,246,649.08	21,658,539.96
饮料食品	20,877,034.44	15,206,486.54	16,855,252.17	10,881,717.09
建材行业	19,531,526.89	14,641,783.45	12,922,194.59	9,529,970.00

其他行业	63,592,050.11	46,952,617.71	48,088,922.42	33,646,423.03
合计	197,410,831.23	142,591,507.70	204,605,195.24	143,334,626.95

3、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BMF 热力	188,346,037.66	135,536,068.57	165,490,534.32	109,971,170.72
BMF 燃料	9,064,793.57	7,055,439.13	39,114,660.92	33,363,456.23
合计	197,410,831.23	142,591,507.70	204,605,195.24	143,334,626.95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珠三角地区	168,380,893.16	121,656,269.42	181,630,252.77	125,879,124.35
长三角地区	29,029,938.07	20,935,238.28	22,954,902.81	17,440,249.07
其他地区			20,039.66	15,253.53
合计	197,410,831.23	142,591,507.70	204,605,195.24	143,334,626.95

5、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5,811,769.97	23.15%
第二名	11,844,594.26	5.98%
第三名	10,636,271.26	5.37%
第四名	9,353,230.10	4.73%
第五名	9,290,942.54	4.69%
合计	86,936,808.13	43.92%

(二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485.70	291,202.18	7%、5%
教育费附加	74,850.29	125,555.36	3%
地方教育附加	49,900.18	83,703.57	2%
堤围防护费	85,215.35	2,518.17	0.10%
合计	376,451.52	502,979.28	--

(三十)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46,280.38	3,211,397.46
办公差旅费	972,980.48	323,960.13
运输装卸费	73,895.91	1,159,579.52
物料消耗	228,745.05	345,200.40
运营维护费	4,972,287.83	4,109,527.05
业务招待费	93,669.60	114,056.00
中介费	19,681.00	
其他费用	44,815.27	692,160.55
合计	8,452,355.52	9,955,881.11

(三十一)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82,220.52	4,216,841.49
办公差旅费	2,052,257.83	1,426,324.33
中介费用	250,592.60	481,303.51
研发费	7,935,283.49	6,084,551.18

业务招待费	428,107.30	630,998.70
租赁费	220,602.14	266,371.78
折旧费	3,973,146.73	3,114,420.73
无形资产摊销	466,412.13	315,871.32
税费	659,823.29	1,168,142.09
其他费用	670,849.36	1,494,325.66
合计	21,139,295.39	19,199,150.79

(三十二)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98,940.72	2,956,426.93
减：利息收入	2,738,840.22	3,251,963.10
手续费及其他	69,447.21	29,269.71
合计	-1,470,452.29	-266,266.46

(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1,768.28	522,566.01
合计	141,768.28	522,566.01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1,331.00	57,668.75	61,331.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1,331.00	57,668.75	61,331.00
政府补助	1,741,000.00	11,650,400.00	1,741,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6,544,333.21	4,422,092.14	
其他	153,233.74	14,836.00	153,233.74
合计	8,499,897.95	16,144,996.89	1,955,564.74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乳化焦浆（EGC）代油及燃油锅（窑）炉改造项目		9,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资助	37,000.00	97,5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深圳市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882,9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广州市生物质能源技术重点实验室		1,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广州留学人员生活补助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创新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学技术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3 年所得税翻番奖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太仓科技人才先进企业奖励	39,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广东省创新型企业实施技术创新工程试点项目区配套	10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广州开发区萝岗区创新创业骨干人才和紧缺人才薪酬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广州市专利奖实施效益奖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生物质快速热解法制取生物油产业化项目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1,741,000.00	11,650,400.00	--	--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69,532.48	1,247,812.05	1,169,532.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69,532.48		1,169,532.4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247,812.05	
其他	2,383.02	5,000.00	2,383.02
合计	1,171,915.50	1,252,812.05	1,171,915.50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88,676.44	2,485,116.14
递延所得税调整	779,747.14	2,221,164.73
合计	2,168,423.58	4,706,280.87

(三十七)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2014 年度	
	基本	稀释
	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999	0.09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978	0.0978

2、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项目

序号	2013 年度
----	---------

分子：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1,345,355.8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666,101.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0,679,253.95
分母：		
年初股份总数	4	209,233,251.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104,616,625.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
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7÷11-8×9÷11-10	313,849,876.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09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0978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5	-
所得税率	16	-
转换费用	17	-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8	-
稀释每股收益	19=[1+(15-17)×(100%-16)]÷(12+18)	0.09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20=[3+(15-17)×(100%-16)]÷(12+18)	0.0978

①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

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②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div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③本公司本报告列报期间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不存在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三十八）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政府补助款	241,000.00
收到的保证金、押金、往来款	1,742,246.50
收员工备用金	170,776.00
收利息收入	1,704,760.12
其他	99,901.00
合计	3,958,683.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期间费用付现	798,497.86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往来款	176,899.73
付员工备用金	387,324.95

其他	77,674.85
合计	1,440,397.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合计	0.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融资租赁租金	2,807,831.08
合计	2,807,831.0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三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1,269,154.96	41,709,746.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1,768.28	522,566.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532,022.22	16,009,065.28
无形资产摊销	466,412.13	315,871.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947.36	243,1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108,201.48	1,190,143.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1,989.39	2,365,364.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9,747.14	2,221,16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24,554.86	10,882,488.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05,420.52	-19,374,758.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06,038.82	1,894,292.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44,179.52	57,979,093.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2,632,300.97	267,002,634.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4,268,201.48	275,086,839.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5,900.51	-8,084,205.5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22,632,300.97	224,268,201.48
其中：库存现金	108,482.26	85,798.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2,523,818.71	224,182,402.6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632,300.97	224,268,201.48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不存在母公司情况。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肇庆迪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肇庆	马革	生物能源生产、销售	1,000 万元	80.00%	80.00%	07509118-9
苏州迪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太仓	任现坤	生物能源生产、销售	5,300 万元	100.00%	100.00%	69445480-7
粤西迪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雷州	钱艳斌	生物能源生产、销售	1,000 万元	100.00%	100.00%	56662061-2
梅州迪森	间接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梅州	陈燕芳	生物能源生产、销售	10,530 万元	100.00%	100.00%	30417507-X

（三）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本期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义云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	69768078-9
Devotion 公司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
Climate Holding Lt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广州迪森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Devotion 公司的子公司	74359304-6
广州迪森家用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Devotion 公司的子公司	72504373-7
广州迪森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Devotion 公司的子公司	79737516-7
广州迪森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广州迪森热能设备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78123800-2
中山市斯普特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迪森家用锅炉制造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68641802-1
广州伊斯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迪森家用锅炉制造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55665664-6
绍兴艾柯电气有限公司	广州迪森家用锅炉制造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66832832-1
成都科晟换热器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迪森家用锅炉制造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56966105-7
广州迪森新能源研究院（注）	本公司出资设立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79739554-7
常厚春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
马革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
陈燕芳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张开辉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钱艳斌、沈正宁	公司董事	--
陈佩燕	公司监事会主席	--
张云鹏、张朝辉	公司监事	--
曾剑飞	公司副总经理	
陈泽龙	公司财务总监	--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广州迪森新能源研究院于2007年1月24日在广州市民政局注册成立，持有“粤穗民政字第040407号”《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法人）》。根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盈余和清算后的剩余财产只能用于社会公益事业，不得在成员中进行分配。据此，本公司不拥有对广州迪森新能源研究院的资产和权益的完全控制权，未纳入合并范围。

（五）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64,539,527.97	100.00%	4,280,794.61	6.63%	60,530,822.87	100.00%	4,212,129.20	6.96%
组合小计	64,539,527.97	100.00%	4,280,794.61	6.63%	60,530,822.87	100.00%	4,212,129.20	6.96%
合计	64,539,527.97	--	4,280,794.61	--	60,530,822.87	--	4,212,129.20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种类	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	应收账款余额100万以上且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

款	其风险的应收账款
并表范围内公司间的应收账款组合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组合
账龄组合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61,009,145.71	94.53%	3,050,457.29	54,365,043.68	89.81%	2,718,252.18
1 至 2 年	1,517,978.26	2.35%	151,797.82	4,153,375.19	6.86%	415,337.52
2 至 3 年	1,867,729.00	2.89%	933,864.50	1,867,729.00	3.09%	933,864.50
3 年以上	144,675.00	0.23%	144,675.00	144,675.00	0.24%	144,675.00
合计	64,539,527.97	--	4,280,794.61	60,530,822.87	--	4,212,129.2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无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情况。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4、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7,322,188.20	1 年以内	11.35%
第二名	非关联方	5,440,490.24	1 年以内	8.4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4,851,248.58	1 年以内	7.52%
第四名	非关联方	4,316,802.32	1 年以内	6.69%
第五名	非关联方	3,561,565.56	1 年以内	5.52%
合计	--	25,492,294.90	--	39.51%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1.23%			2,100,000.00	2.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并表范围内公司间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77,761,989.93	95.34%			69,070,446.77	93.06%		
账龄组合	2,242,301.42	2.75%	650,110.42	28.99%	2,730,186.69	3.68%	635,188.96	23.27%
组合小计	80,004,291.35	98.09%	650,110.42	0.81%	71,800,633.46	96.74%	635,188.96	0.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1,552.00	0.68%			321,430.00	0.43%		
合计	81,565,843.35	--	650,110.42	--	74,222,063.46	--	635,188.96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种类	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余额100万以上且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并表范围内公司间其他应收款组合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诉前财产保全申请担保金	1,000,000.00			无回收风险
合计	1,000,000.00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920,316.19	1.13%	46,015.81	1,242,190.73	1.67%	62,109.53
1 至 2 年	209,745.00	0.26%	20,974.50	432,296.39	0.58%	43,229.64
2 至 3 年	1,058,240.23	1.30%	529,120.11	1,051,699.57	1.42%	525,849.79
3 年以上	54,000.00	0.06%	54,000.00	4,000.00	0.01%	4,000.00
合计	2,242,301.42	--	650,110.42	2,730,186.69	--	635,188.9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押金	561,552.00			无回收风险
合计	561,552.00		--	--

2、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公司无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情况。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4、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全资子公司	29,032,177.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35.59%
第二名	控股子公司	24,813,552.43	1 年以内	30.42%
第三名	全资子公司	23,916,260.5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29.32%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077,595.00	1 至 2 年	1.32%
第五名	非关联方	389,483.76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0.48%
合计	--	79,229,068.69	--	97.13%

6、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粤西迪森生物质能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9,032,177.00	35.59%
肇庆迪森生物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4,813,552.43	30.42%
苏州迪森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3,916,260.50	29.32%
合计	--	77,761,989.93	95.33%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三)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苏州迪森	成本法	143,020,000.00	143,020,000.00		143,020,000.00	100.00%	100.00%	一致			
粤西迪森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一致			
肇庆迪森	成本法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	80.00%	一致			
合计	--	161,020,000.00	161,020,000.00		161,020,000.00	--	--	--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8,380,893.16	181,650,292.43
其他业务收入	1,188,715.02	243,422.30
合计	169,569,608.18	181,893,714.73
营业成本	122,415,474.69	125,233,712.36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造纸行业	48,240,817.65	33,964,279.21	57,445,664.80	35,645,186.47
纺织行业	18,690,857.18	12,138,710.10	14,777,757.97	10,614,991.88
医药化工行业	23,531,711.74	16,801,058.79	22,558,388.69	14,469,387.66
钢铁行业	274,130.88	577,604.06	24,246,649.08	21,546,771.35
饮料食品	19,585,335.32	14,358,223.57	15,553,756.60	9,809,498.60
建材行业	6,364,676.45	5,147,601.67	6,394,941.86	4,605,608.63
其他行业	51,693,363.94	38,060,018.62	40,673,133.43	28,365,588.68
合计	168,380,893.16	121,047,496.02	181,650,292.43	125,057,033.27

3、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BMF 热力	160,067,135.92	114,620,160.44	147,347,114.20	95,775,951.07
BMF 燃料	8,313,757.24	6,427,335.58	34,303,178.23	29,281,082.20
合计	168,380,893.16	121,047,496.02	181,650,292.43	125,057,033.27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珠三角地区	168,380,893.16	121,047,496.02	181,630,252.77	125,041,872.12
长三角地区				
其他地区			20,039.66	15,161.15
合计	168,380,893.16	121,047,496.02	181,650,292.43	125,057,033.27

5、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5,811,769.97	27.02%
第二名	11,844,594.26	6.99%
第三名	10,636,271.26	6.27%
第四名	9,290,942.54	5.48%
第五名	9,147,046.05	5.39%
合计	86,730,624.08	51.15%

（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9,686,085.08	41,755,492.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586.87	477,063.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611,522.35	13,421,096.91
无形资产摊销	286,021.83	215,417.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3,927.97	-57,668.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1,989.39	2,163,864.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529.60	2,185,940.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74,922.05	5,610,527.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40,524.84	-19,206,613.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84,187.86	13,095,687.6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05,922.12	59,660,807.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075,119.26	157,305,764.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190,813.63	158,676,568.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4,305.63	-1,370,804.59

十、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8,20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41,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850.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547.39	
合计	666,101.85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	6,544,333.2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文件规定，对销售以三剩物、次小薪材等原料生产的热力、燃料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 优惠政策。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享受到该税收优惠政策，实际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 6,544,333.21 元，并确认了收入。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即征即退政策收入属于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税收收入。因此，公司将该部分税收返还计入经常性损益。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1,345,355.80	41,709,746.04	785,667,036.14	785,706,667.99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1,345,355.80	41,709,746.04	785,667,036.14	785,706,667.99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三）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71%	0.0999	0.09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535%	0.0978	0.0978

(四)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应收票据

2014年6月30日余额40,191,459.87元,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20,447,552.76元,下降33.72%,主要是以票据支付货款和工程款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

2014年6月30日余额8,509,081.03元,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28,516,323.67元,下降77.02%,主要是上年年末基于春节囤货需要预付了较大的燃料款所致。。

3、应收利息

2014年6月30日余额2,307,102.55元,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032,416.89元,增加80.99%,主要是未收的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4、在建工程

2014年6月30日余额80,589,180.00元,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33,399,975.49元,增加70.78%,主要是随着项目的陆续开工,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5、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4年6月30日余额26,382,266.28元,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7,363,970.89元,增加38.72%,主要是随着项目的陆续开工,预付设备款项增加所致。

6、预收款项

2014年6月30日余额1,549,464.00元,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6,221,851.46元,下降80.06%,主要是红塔纸业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7、应交税费

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532,030.40 元, 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2,150,800.49 元, 增加 564.17%, 主要是代扣代缴的股利个税在报告期末尚未缴纳所致。

8、股本

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13,849,876.00 元, 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04,616,625.00 元, 增加 50.00%, 主要是本期实施了 2013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 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9、资产减值损失

2014 年 1-6 月发生额 141,768.28 元, 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 380,797.73 元, 下降 72.87%, 主要是应收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0、营业外收入

2014 年 1-6 月发生额 8,499,897.95 元, 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 7,645,098.94 元, 下降 47.35%, 主要是本期结转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11、所得税费用

2014 年 1-6 月发生额 2,168,423.58 元, 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 2,537,857.29 元, 下降 53.92%, 主要是本期预缴税款减少所致。

12、收到的税费返还

2014 年 1-6 月发生额 6,809,011.76 元, 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2,386,919.62 元, 增加 53.98%,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款增加所致。

13、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4 年 1-6 月发生额 5,203,689.52 元, 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 6,360,787.12 元, 下降 55.00%,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增值税和所得税减少所致。

14、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4 年 1-6 月发生额 115,530.00 元, 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 5,330,470.00 元, 下降 97.88%, 主要是上年同期苏州迪森处置土地使用权所致。

15、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4 年 1-6 月发生额 35,378,054.61 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 17,554,550.66 元，下降 33.16%，主要是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工程款减少，而以票据形式支付工程款增加，以票据形式支付工程款未体现在现金流量表中所致。

16、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4 年 1-6 月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 64,500,000.00 元，下降 51.81%；2014 年 1-6 月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 55,000,000.00 元，下降 50.00%，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17、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4 年 1-6 月发生额 2,807,831.08 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 1,403,914.04 元，下降 33.33%，主要为公司支付的融资租赁租金，已于 2014 年 4 月支付完毕。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马革先生签名的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2、载有公司负责人马革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泽龙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艳纯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文本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其他相关资料。
-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